攀枝花市教育和体育局

攀枝花市教育和体育局
关于校外培训机构专项治理“回头看”情况报告

省教育厅民办教育处:

根据《四川省教育厅关于持续开展校外培训机构专项治理活动的通知》要求，现将校外培训机构专项治理“回头看”情况汇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目前,攀枝花市取得合法资质的校外培训机构共计 135 所，其中文化类 89 所，艺体类 42 所，其他类 4 所，主要集中在主城区和县城。目前校外培训机构办学行为基本比较规范，培训内容和教师信息在醒目位置进行了公示，收费跨度未超过 3 个月，上课时间不晚于 20:30，基本不存在超标培训、培训结果与招生入学挂钩等情况。

二、所做工作

（一）开展专题调研，研究相关政策。

2019 年 5 月—6 月，市教育和体育局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了民办教育发展情况调研。在各县（区）调研报告的基础上，市教育和体育局副局长谢强带领相关科室负责人分别深入东区、仁和区和米易县，实地详细查看了攀枝花市成都外国语学校、市三中实验学校、米易闻道高级中学、攀枝花市华森职业学校

（含综合高中）、攀西职业技术学院等学校的办学情况、建设进度，通过召开座谈会听取了各县级教育行政部门和22所各类民办学校存在的问题和困难、下一步工作打算，广泛宣传了民办教育特别是民办学校分类管理和规范校外培训机构的相关政策，针对调研了解到的问题进行了认真梳理，形成详实的调研报告，提出了解决方案，并适时将问题解决情况反馈给提出问题的单位和个人，确保调研工作取得实效，促进我市民办教育健康、规范、有序发展。

1.近五年攀枝花市校外培训机构的机构数量、类型占比情况表

年份	机构数量	文化学科类占比	艺体类占比	其他类占比
2015年	55	69%	26%	5%
2016年	58	69%	26%	5%
2017年	63	67%	27%	6%
2018年	97	65%	31%	4%
2019年（6月初）	135	66%	31%	3%

2.收费情况及价格形成机制分析

目前，攀枝花市校外培训机构的价格仍属于市场行为，培训机构收费由机构根据学生培训内容和家长接受能力和社会认可情况自行定价，报教育主管部门备案，暂未形成价格机制，部分校外培训机构采用商业促销的模式运作，以赠费（返现金）来招揽生源。总体来看，未来1-2年价格有逐步走高的趋势。近5年收费变化情况见下表:

2015年—2019年东区某民办校外培训机构收费变化情况表

年份 价格 项目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6月初）
数学	1280元/半年	1280元/半年	1680元/半年	1680元/半年	1680元/半年
英语	1280元/半年	1280元/半年	1680元/半年	1680元/半年	1680元/半年
阅读与写作	1280元/半年	1280元/半年	1680元/半年	1680元/半年	1680元/半年
卡通	980元/半年	980元/半年	1280元/半年	1280元/半年	1280元/半年
书法	980元/半年	980元/半年	1280元/半年	1280元/半年	1280元/半年

3.校外培训机构的优势和机遇

在教育行业大环境利好的前提下，未来10年中国民办教育行业将迎来新一轮黄金发展期，大多数家长教育意识的觉醒、家庭收入持续增加以及城镇化水平的不断提高都给校外培训机构带来了良好的发展机遇。

（二）开展专项整治，规范办学行为。

自2018年1月启动校外培训机构清理整顿工作以来，已经取得了较为明显的成效，共清理整顿校外培训机构258个，完成率100%。其中，取缔112个，暂时停业整改39个。先后公布了三批校外培训机构《白名单》和《黑名单》，6月底之前我们将公布第四批黑白名单，为家长在暑假合理选择合法的校外培训机构提供参考。

一是开展联合执法。市、县（区）教育部门联合工商、公安、消防等部门在全面摸底调查的基础上全力进行了清理整顿，通过攀枝花日报、市教育和体育局官方网站、微信及关注人数众多的GOGO攀枝花等新媒体公布了清理整顿情况及三批校外培训机构黑白名单，在社会上引起了强烈反响。

二是落实专项督查。一是将校外培训机构清理整顿情况纳入了对各县（区）政府教育工作目标任务年度考核的重要内容，并写入了即将出台的《对县（区）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的评价办法》。二是整改交叉检查发现的问题。今年1月，按省教育厅安排，乐山市教育局对我市校外培训机构整改情况进行了核对，我市对发现的问题积极进行了整改。三是通过暗访排查问题。清明节期间采取县（区）交叉暗访的方式，对27所校外培训机构的办学情况随机进行了暗访，下发了暗访情况的通报，暗访发现的问题已在4月底基本整改完毕。四是加强重点时段监控，下发了《做好寒假期间规范校外培训机构办学行为工作的通知》，即将下发《做好暑假期间规范校外培训机构办学行为工作的通知》。

（三）加强常规管理，形成长效机制。一是建立了校外培训机构专项治理情况通报制度，市、县（区）教育部门在官方网站上公开了校外培训机构专项治理举报电话和邮箱。二是下发并落实了《攀枝花市教育体育局、攀枝花市民政局、攀枝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攀枝花市工商局等四部门关于印发

切实减轻中小学生课外负担开展校外培训机构专项治理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三是起草了《攀枝花市校外培训机构设置标准》，并代政府草拟了《攀枝花市规范校外培训机构发展实施办法》。四是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财政局联合出台了《攀枝花市中小学生课后服务工作实施办法》。五是每年认真落实了年检制度。6月下发了《攀枝花市教育体育局关于做好2018年度民办学校办学情况评估工作的通知》，年检结果将在攀枝花教育体育网站向社会进行公告。六是开展案卷评查。每年对各县（区）校外培训机构的行政许可案卷进行评查，邀请专家开展行政许可培训。七是各县（区）也建立了相应的制度，比如《攀枝花市东区民办教育区域化党建指导员考核细则》《攀枝花市东区民办教育区域化党建下派挂职党员考核细则》《攀枝花市西区民办学校舆情应对及应急处置预案》《盐边县校外培训机构专项治理联合执法行 动 方 案（征求意见稿）》《攀枝花市仁和区校外培训机构管理联席会议制度》等等。

（四）加强全国校外培训机构管理服务平台使用。目前，共录入校外培训机构196个，发布193个。暂未收到网上投诉情况。

（五）创新工作机制，提高整体水平。东区在全市率先成立了“民办教育协会党支部”“民办教育联合工会”“民办教育协会”“民办教育学区联盟”。

三、校外培训机构面临的困难和挑战

（一）师资缺乏，教师队伍整体素质有待进一步提高。校外培训机构教师流动性大，缺乏系统性的继续教育和专业研修，教研力量薄弱。

（二）部分培训机构办学条件差。校外培训机构基本以个人投资为主，大部分民办学校的校舍和户外活动场地都是租用，由于房屋租金每年递增、举办者个人原因等，导致部分民办学校办学条件较差。

（三）多数校外培训机构管理人员水平不高。管理过程中存在许多不规范的现象，家族式管理现象较为普遍。

（四）对有照无证、无证无照等不具备合法办学资质的校外培训机构整治上，执法难度较大，需要各相关部门的大力配合。

四、规范校外培训机构的政策建议

（一）大力扶持和鼓励社会力量办学，鼓励具有合法资质、良好信誉的社会团体、企业和公民采取联办、股份、合作等形式举办民办学校，突破体制机制障碍，加大优质教育资源的引进力度。

（二）引导和监督校外培训机构依法保障教师工资待遇，按时足额为教师缴纳各项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增强校外培训机构教师的归属感、安全感。

（三）建议建立教育执法队伍，与市场监督管理、公安、消防等部门形成联合执法机制，加强培训机构的综合治理。

（四）建议给予一定的奖补资金用于民办校外培训机构的基础设施设备、教师培训等硬件、软件方面的发展。

五、下一步工作打算

（一）对《四川省关于鼓励社会力量兴办教育促进民办教育健康发展的实施意见》进行各部门的责任分工，落实工作任务，促进民办教育健康发展。

（二）以市政府办公室名义出台《攀枝花市规范校外培训机构发展实施办法》，健全规范校外培训机构的长效机制。

（四）持续开展对校外培训机构的执法整治，落实黑白名单动态管理制度，每季度公布一批。

（四）坚持每年开展民办学校年检，公开年检结果。

（五）坚持每年设立民办学校专项资金，支持校外培训机构规范发展。

（六）大力开展政策宣传，做好分类登记各项前期准备工作。

攀枝花市教育和体育局

2019 年 6 月 12 日